In Memory of Dr James Wong

Student, Scholar Riccian, Alumnus

BA 1963 MPhil 1982 PhD 20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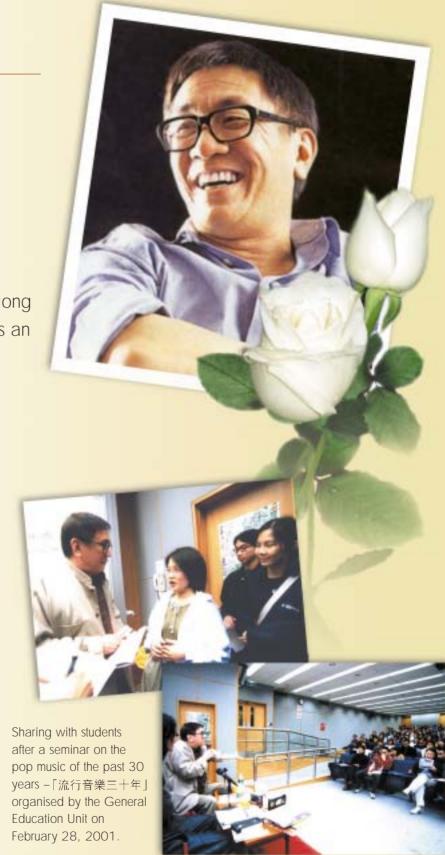
A Legend...

Creative, audacious, innovative and intellectual, Dr James Wong is a cultural icon of Hong Kong. His life and work will endure as an inspiration to us all.

He will be greatly missed!



Sharing session in April 2004 with Dr Ng Chun-Hung 吳俊雄 (筆名:梁款; BSocSc 1980; MPhil 1983), Lecturer of the Department of Sociology and Mr Elvin Wong 黃志淙 (MPhil 1997) for the 35th Anniversary publication of the Faculty of Social Sciences.



Dedicated to Dr James Wong:

http://www.hku.hk/alumni/DrJamesWong



黃霑博士:嚴謹、積極、豁達的學者

劉靖之敎授

香港大學亞洲研究中心名譽教授

節錄白劉敎授在"黃霑博士追思會"上的講話 2004 年12 月5 日 香港政府大球場

20 世紀90 年代初,我在《星島日報》"囈語篇"專欄裏討論粵語流行歌曲的藝術和社會價值,流行歌曲與藝術歌曲的創作、 審美、結構、法則以及它們之間的比較。這些文章觸及黃霑博士的敏感神經,引來了他兩封近五千字長信,就我所提出的各個方面,逐點進行辯論。他的來信,字體工整、條理清晰、層次分明、文字簡練。由此可見,黃霑博士對他那一代的粵語流行曲有着堅強的信念、無限的熱愛。正由於這個原因,他的作品打動了千千萬萬人的心。

1997年開始攻讀博士學位之後,他經常到香港大學有關學系聽課,閱讀大量與流行音樂有關的音樂、社會學、哲學論著;還訪問有關人士,搜集大量資料,來撰寫他的博士論文... 2001年開始的病魔從各個方面折磨黃霑博士,令人出乎意料之外的是:他以驚人的意志、豁達的心境在2003年上半年把他的論文《粵語流行曲的發展與興衰:香港流行音樂研究(1949-1997)》寫完,並以"傑出"成績獲得香港大學哲學博士學位。校外考試委員是這樣讚賞這本論文的:"資料基礎厚實,歷史分期合理,立論鮮明深入,行文暢達,獨具個性。" ┃

《粵語流行曲的發展與興衰:香港流行音樂研究(1949-1997)》 節錄

第四章 《我係我》時代(1974-1983)

剖析許冠傑

1 許冠傑之歌

(a) 旋律悦耳·易唱易記

試拿他的《鬼馬雙星》一聽。

歌是中板,節奏不快不慢,輕鬆舒徐,而仍然保留了 Rock & Roll「樂與怒」的勁道。錄音技巧是 70 年代 最尖端的技術,吸收了60年代美國Rock band (樂 與怒結他樂隊)和「披頭四」("Beatles")唱片灌錄結 他與鼓的方法,以結他變音Fuzz作主奏,而鼓的音 色經多米高峰處理,低音大鼓特別有結實質感,所以 開始的小引已經先聲奪人。許冠傑的歌聲,咬字清 脆,有如説話,而唱法有種很平易近人的草根味道, 令廣東聽眾聽來份外親切。他在短句逗的時候。加了 個很輕的「呀」進去,像「為兩餐乜都肯制(呀)前 世」,「做老千梗好搵過(呀)皇帝」或「鸁輸冇時定」 中加個「都」字。這是很典型的粵曲唱法,但因為整 套聲音(total sound)的感覺是現代,摩登的,所以只 覺得他唱得親切,而不覺得他「土」。朱耀偉所謂 「腐朽化神奇」,在這些轉折的險位中,可得明証。 因為稍有不慎,尺寸把握得差了半分,就變成與鄭錦 昌等人的演繹全無分別。他的獨唱部份在 AABA 的 B 段,加了雙軌收音(double tracking)方法來加強效 果,也是70年代剛剛興起的錄音方法。

歌的電結他承托有度,人聲合唱的襯底和音加得恰到好處,點到即止,是處處有控制的製作。中段電子琴的音色在 70 年代來說新鮮有趣。結尾許冠傑忽然來一句假聲,「唔!真係有型咯!」令聽眾覺得,阿 Sam在和他們玩耍!於是更添親切。歌曲聽完之後,感覺是開心,輕鬆的,說不定心中還留下一點幽默的笑意讚嘆,讚許冠傑「鬼馬」!

(b) 通俗歌詞·瑕不掩瑜

許冠傑的歌詞,備受注意也備受爭議。論者有説他的歌詞「稍嫌粗俗」,但許氏歌詞優勝之處,正在其通俗。他描寫的是香港草根階層心聲,用的是這階層慣用的口語詞彙,「賴野」「堅野」「流野」「撈粗野」之類。但為低下階層寫心聲,不用他們的語言,用什麼?難道要把典雅古文寫進去?元周德清《中原音韻》附《作詞十法》,論「造語」,説:「造語必俊,用字必熟,太文則迂,不文則俗。文而不文,俗而不俗。」許冠傑筆用白描,俗諺俚語,全不避忌,自然活潑,生機無窮,只教人聽來但覺其趣,不嫌其俗,真是活用俚語的箇中高手,元曲關漢卿以來,未有再如許氏的,真不愧香港詞人中,「俗而不俗」第一人,功力無人可以企及。